

#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

#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

## 重大天气情况通告

(2022 年第 7 期)

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，省防总各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预报，未来 10 天我省降雨频繁。其中，4 月 22 日-25 日，我省阵性降水频发，局地有大雨或暴雨，并伴有局地的短时强降水、7 级左右雷雨大风等强对流天气。26 日-27 日，西北部市县有一次中到大雨局部暴雨的降水过程，部分市县伴有短时雷雨大风等强对流天气。28 日-30 日，西北部市县有阵雨局部大雨。5 月 1 日-2 日，受高空波动、弱冷空气、切变线影响，我省有一次小到中雨局部大雨过程。

为做好近期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，现提出如下要求：

**一、强化责任落实。**当前我省已进入汛期，又临近“五一”假期，我省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频发，疫情防控和防汛等安全防范压力增大。各地各部门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，压实属地和行业管理责任，严格执行汛期 24 小时领导带班和值班值守制度，提前落实防御措施，及时启动应急响应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**二、强化监测预报预警。**气象、水文部门要紧盯天气变化，加强监测预报，加密信息报送，及时向公众发布预警信息。各级

三防指挥部要加强会商研判，强化气象预警信号与响应措施联动，确保强预警强联动强响应。

**三、强化防汛措施落实。**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做好强降雨及其引发的山洪、滑坡、泥石流、中小河流洪水、城乡内涝等灾害防御工作。加强旅游景区、矿区、地势低洼住宅区等风险点排查和防范力度，做好安全防护。

**四、强化安全生产工作。**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做好在建工地的塔吊、脚手架、广告牌等加固工作；妥善安置好易受暴雨、雷电影响的设备设施、储存物资等，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雷雨大风期间，一律停止户外塔吊、龙门吊、脚手架、井架、升降机、高空吊篮等作业，并划定危险区域，防止人员滞留。加强核酸检测点、防疫执勤点等户外帐篷防风安全管理，雷雨大风期间，帐篷里面一律不得有人。

**五、强化公众防灾避险宣传。**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通过广播、电视、微信、微博等方式广泛开展防灾避险知识宣传，提醒公众密切关注天气形势，合理安排出行，及时避开危险区域。

**六、强化应急救援准备。**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准备，如遇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，并及时报告省三防办、省应急管理厅（值班电话：020-83137111，传真：020-83137222）。

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

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 
2022年4月2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